

法治衡水

桃城区法院立案庭获评2021年度全省法院“双十佳”典型集体

河北法制报讯（徐浩）近日，省法院发布了《关于2021年度全省法院“双十佳”典型记功的决定》，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荣获2021年度全省法院“双十佳”典型集体并记三等功。

近年来，桃城区法院立案庭坚持在多元解纷、立案服务、分调裁审、审判辅助等多个方面开展工作，大力开展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提高诉讼服务效率。落实“立案

工作十项便民措施”，实现跨域立案、跨域申诉、建立陪访导访制度，大力推行“码上通”，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同时，立案庭党员干部坚持带头树立“向我看齐”意识，建立党员先锋岗，充分发挥党员的先进模范作用，冲在矛盾化解的第一线。多年来，该庭从未产生过干警违纪违法问题，是一支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诉讼服务队伍。

让法治成为亮丽底色

——衡水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纪实

□ 王锋

近日，在深州市东安庄乡北景明村，两户邻居翻盖房屋时，因宅基地边界问题起了纠纷。该村人民调解员李忠良正好路过，通过耐心调解和普法说理，两家人握手言和。

像北景明村一样，现在衡水全市4994个村，每村都有专职的人民调解员。他们顺应了法治乡村建设的需求，构建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通过普法宣传，依法办事，夯实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础。

多年来，衡水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全力创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在推动社会治理现代化、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方面起到积极作用。

“一盘棋”统筹实施法治政府建设

“一把手”强力推进，“一盘棋”统筹实施，“一股劲”全力攻坚，这是衡水市创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的显著特点。

该市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提质增效的实施意见》等多个制度文件，精心编辑《衡水市公共法律服务手册》，研发并上线运行衡水市智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运用数字化、科技化手段对群众的法律服务诉求精准快速处置，构建适应现代化社会治理的“普惠公共法律服务”新模式。

创新“三查三核三审”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审查“九有”工作机制，优化立法联系点和专家库。2021

年以来，该市共出台市级地方性法规4件、政府规章1件，参与制定省级地方性法规1件，印发了《衡水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法定程序，确保政府行政行为合法有效，工作经验被省人大常委会和省司法厅向全省推广。

“一门办理”优化营商环境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衡水市始终坚持将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贯穿于深化简政放权、事中事后监管、优化服务等各个方面，积极落实省政府稳经济“1+20”政策体系，科学部署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五条政策措施”，用法治引领和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推进简政放权机制创新。该市以冀州区和武强县为试点，开展县级全域行政审批服务标准化省级试点创建。在全省率先建成省市智慧金融服务直通共享平台，将企业开办申请材料从14份压缩到5份，企业开办实现全流程一体化在线办理。进一步建立健全全面推进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的相关配套制度，打造“宽进、快办、严管、便民、公开”的审批服务体系，相关做法得到省市多家媒体宣传推介。

全市进一步推进服务民企机制创新，成立非公经济法治护航中心，召开服务非公经济发展座谈会，围绕“如何更好地为非公经济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这一主题开展座谈交流。选择7家重点非公企业，建立重点企业服务站，作为法治护航中心服务联系

点，重点开展法律服务调研、法治宣传咨询及法治体检等活动，由点及面，为全市非公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为进一步简政便民，全市推行政务服务大厅智能化建设，试行使用电子身份证，有效解决了身份证材料反复提交和未携带身份证不能办理业务的问题。实行“一窗受理”新模式，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聚焦教育、医疗、医保等重点领域，梳理出172项群众呼声高、办理量大的便民服务项目上线“冀时办”。为涉及市场准入、投资建设、城管交通、社会民生、文教卫生等重点领域24个部门的234项行政许可事项，统一划转到市行政审批局，实行“一门办理”。

一个综治平台整合乡镇执法力量

为进一步推进基层综合执法改革，衡水市将点多面广、基层管理迫切需要且能有效承接的审批服务执法等权限赋予乡镇和街道，全市118个乡镇（街道）行政综合执法中心全部挂牌运行，覆盖率100%。在全市118个乡镇（街道）组建综合行政执法队，作为乡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内设机构，以乡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名义开展执法。

探索建立综合行政执法联席会议制度，目前市县乡三级乡镇综治中心实战化平台全部建成，全市118个乡镇综合执法力量整合实现全覆盖；“9+X”系统、综治视联网等平台全部接入；各县市区采取网络培训、专题讲座、交流座谈、业务传帮带等多种形式，完成多轮乡（镇、街道）执

衡水市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落地落实

河北法制报讯（田媛）

近年来，衡水市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紧贴衡水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担当作为，统筹结合，有力有效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各项措施落地落实。

精心谋划工作方案。该市围绕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目标任务，成立由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相关部门参加的行政复议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具体研究细化改革各项措施，制定《衡水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细化目标任务，并以市委依法治市办名义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的通知》，指导各县市区及市直相关部门有序推进改革。

加强体制改革宣传。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面向群众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该市在网站公布行政复议申请需提交的资料、联系方式及联系地址等信息。

结合法律宣传“三进”活动，向市民发放行政复议手册、指南等宣传品，接受群众咨询，确保广大群众及时知悉改革进度，方便群众办理行政复议事项。

拓宽行政复议便民渠道。根据省司法厅要求，衡水市县两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均设立行政复议联系点及标准化行政复议接待窗口，悬挂行政复议联系点工作牌。

健全配套工作措施。研究制定改革过渡期工作人员编制配备相关方案，做到专案专审、专人专配，实现改革推进过程中人员配备不断线、任务不断档，确保改革任务在衡水全面高效推进。

强化与法检部门良性互动。通过召开2022年度衡水市法治政府建设与行政审判、检查监督联席会议，该市就社会普遍关注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进行集体把脉，邀请相关部门领导和专家对衡水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出点子、提建议，为推进改革凝聚力量与共识。

枣强县司法局开展法律援助主题宣传活动

营造“法律援助就在群众身边”浓厚氛围

河北法制报讯（田媛）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对法律援助的知晓率，引导群众增强法治意识和维权意识，日前，枣强县司法局利用一周时间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

该局工作人员先后到大营镇、张秀屯镇、恩察镇、马屯镇、王均乡开展了贯彻落实法律援助法主题宣传活动。活动中，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发放了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法律书籍，并

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详细讲解法律援助的受理范围、援助对象和申请程序等，律师对现场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了专业解答，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20名志愿者参加了系列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宣传用品2500余份，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百余人次，受教育群众达2.8万余人。活动的开展有效提升了法律援助法的知晓率和覆盖面，营造了“法律援助就在群众身边”的浓厚氛围。

桃城区“八五”普法讲师团开展示范宣讲

为优化营商环境注入法治能量

河北法制报讯（孙静）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9月份，在全省首个“营商环境法治宣传月”期间，衡水市桃城区司法局、区法宣办组织桃城区“八五”普法讲师团，大力开展法治示范宣讲活动，宣传惠企政策，弘扬法治精神，积极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此次宣讲活动，桃城区法宣办与各乡镇街道司法所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广泛组织各村集体经济负责人听课；桃城区“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认真履职，精心备课，充分在提升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宣讲中，各讲师团成员紧紧围绕桃城区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五条政策措施”以及有关平等保护、公平竞争、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防范风险等法律法规为重点，采取“以案释法”的形式，以发生在身边的典型案例为警示，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来阐释具体的法律条文，收到了良好的宣讲效果。同时，授课老师不时与现场听众交流互动，认真解答他们提出的各类法律问题，得到了大家的欢迎和认可。截至目前，该区已开展宣讲活动3场次，受众达150余人次。



10月8日，阜城县司法局法律宣传队工作人员走进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讲解有关公证、法律援助等法律知识以及发放相关宣传资料等形式，向大家讲解依法办公和依法办公的重要意义，提倡大家在日常工作中养成学习法律、尊重法律、遵守法律的良好意识和习惯，提升了工作人员运用法律服务群众的意识和能力。此次宣传活动拉开了阜城县司法局法律宣传进机关系列活动的序幕。图为活动现场。田媛 摄

真情化解“千千结”

——冀州区个人品牌调解室的调解故事

□ 马敏

有矛盾纠纷，找人民调解。当前，衡水市冀州区打造的乡镇“一乡一品一特色”个人品牌调解室已覆盖全区，正在发挥着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防火墙”和“稳压器”作用，基本实现了矛盾纠纷不激化、不上交、就地化解，为群众顺气，让群众顺心更舒心。

倾心调解 筑牢“大和谐”

西王镇村民李某称，李某家的鸡吃了他家种的菜。两人就此引发矛盾，后发生肢体冲突，造成李某双脚、腰部、头部受伤，花去医药费1500元。李某拒绝支付，李某求助村调解委员会解决。经调解员多次调解，双方各不相让，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导致矛盾加剧。

西王镇“人为本调解室”受理了此案。“双方积怨颇深，必须充分了解事情的全过程，才能找到解决问题的关键。”调解员通过主动上门搜集

证据、走访群众、听取村调委会意见、分别与当事人座谈等方式，了解到事发全过程后，组织开展调解工作。

经过双方的陈述和辩论，调解员抓住了问题症结，首先明确指出李某打人属实，是违法行为。同时，就李某治疗期间费用进行当场计算，核定为1406元。从谁是谁非到邻里交往，从法律规定到为人的道德准则……经过调解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地耐心说服引导，最终，李某当面向李某承认了错误，并现场真诚道歉。

李某被李某的态度感化，接受了李某的道歉。双方协商达成协议，由李某承担李某的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住院伙食补助费926元，李某自愿放弃检查费480元的赔偿。就此，双方握手言和。

身担正义 巧化“千千结”

调解工作不仅要求调解员不断学习储备丰富的法律知识，还要求调解员具有相当的社会经验，了解群众

心理，能感同身受说到群众的心坎里，让当事人心服口服。

辖区某公司雇用冯某等人到国外打工，去之前已经协商好该公司结付的费用包括工资和机票、车票等。冯某完工回国后，该公司却拒付部分工钱。冯某找到码头李镇“睦邻调解室”，希望人民调解员能出面调解此事。

经过详细沟通，调解员先理清了此次纠纷是由公司拖欠农民工工资引起，随后，查阅了关于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一些法律规定，联系了该公司负责人罗某，并对其从法律和道德层面做思想工作，法理情理兼顾。最终，双方达成和解协议，罗某同意结付冯某工资，包括往返机票、车票等费用共计52500元。

融情入理 促孝悌两全

84岁的李大爷因病瘫痪在床，平日里由他的两个儿子轮流照顾。儿媳冯某认为小姑子李某没有尽到女儿应尽的赡养义务，既不出钱，

也不出力。李某则认为，老人的财产都分给了两个兄弟，自己不应该再出钱出力照顾老人。两家矛盾越积越深，冯某称要将小姑子李某告上法庭。

“你们是这么近的亲属关系，都别冲动，矛盾还没有到不可调和的地步。”小寨乡“和美调解室”受理此纠纷后，调解员劝双方先冷静下来，凡事以“和”为先。接着，调解员从民法典有关条文说起，告诉当事人子女都有赡养义务。经过一番现场说法规、讲人情，双方在调解员的主持下协商赡养老人事宜，并签署协议书，约定老人还由两个儿子轮流赡养，李某每月支付300元赡养费，如老人有其他大额支出再由三家按比例分担。至此，矛盾化解。

这些仅是冀州区个人品牌调解室调解矛盾纠纷的缩影。冀州区广大人民调解员活跃在基层、扎根于群众、服务于百姓，以实际行动调解各种矛盾，化解各类纠纷，用心调解，给群众顺气，让群众顺心，为老百姓解决问题，有力促进了当地的社会和谐，维护了辖区的社会稳定。

法治衡水名片

编辑部：0318—5559996
张兰华：13503181539
张 晓：13383389996
电子邮箱：zx9996@126.com
办公地址：衡水市委党校

责编：张志青